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11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人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月先生召集并主持,会议的 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 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,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;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 相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 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告。

- 二、备查文件
- 1、《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日